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产业园III工程抗震级桥架采购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GKZH-24ZXH567

公示结束时间：2024 年 12 月 23 日

一、评标情况：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第一中标候选人：镇江市电器设备厂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3961680.50 元，
交货期：满足。

第二中标候选人：有能集团江苏威同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投标报价：
15504958.18 元，交货期：满足。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北燕舞防爆电器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1714708.56 元，
交货期：满足。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镇江市电器设备厂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李永军。

中标候选人(有能集团江苏威同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孙兆亚。

中标候选人(河北燕舞防爆电器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路文兴。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第一中标候选人：镇江市电器设备厂有限公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
能力条件。

第二中标候选人：有能集团江苏威同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满足招标文件要
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北燕舞防爆电器有限公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
能力条件。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如有关当事人对本结果有异议，请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本公示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异议问题、提出异议的理由及证明材料组成。以收到异议文件纸质版原件的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原件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文件将不予受理。

三、开标

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中核四 0 四有限公司产业园III工程抗震级桥架采购共 11 家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线上开标）。

评标过程

（1）初步评审

评标开始阶段，评标委员会首先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初审。经审查：

初步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评审（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按照评分细则进行了详细评审。

四、评标意见及结果

本招标文件规定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招标人采用资格后审办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的，应当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安徽华瑞桥架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为 18727521.50 元人民币，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1800.00 万元。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响应性

评审标准】投标报价：“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要求，响应性评审不合格，投标被否决。

安徽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安徽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18984181.00 元人民币，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1800.00 万元。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响应性评审标准】投标报价：“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要求，响应性评审不合格，投标被否决。

安徽天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抗震级桥架的抗震计算分析报告，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资格评审标准】资质要求：“3 投标人资格要求 2)抗震级桥架投标材料制造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9001 系列或等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覆盖招标清单的型式检验报告、抗震计算分析报告和相关证书”的要求，资格评审不合格，其投标被否决。

经评标委员会现场查询，所有投标人的信誉要求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其余投标人均满足资格后审的要求，进入详细评审。

经过综合评价，评标委员会一致推荐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为：

名次	中标候选人名称
1	镇江市电器设备厂有限公司
2	有能集团江苏威同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	河北燕舞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金山区石化龙胜路 1070 号

联系人：谭思

电话：021-57957379

电子邮件: tans@cnec5.com

招标人: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酒泉市金塔县甘肃片区项目部现场

联系人: 蒋利刚

电话: 010-57968002

电子邮件: 51118058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国科军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1号

联系人: 杨振、张明宇

电话: 13810957288、010-68116872

电子邮件: gkzb68196872@163.com

